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KANGDA FOOD COMPANY LIMITED

中國康大食品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第一上市): 834)

(新加坡股份代號(第二上市): P74)

**與(1)與出售事項相關的主要及關連交易；及
(2)與收購事項相關的須予披露交易有關的
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國康大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i)出售肉兔養殖資產及目標公司的70.0286%股權；及(ii)收購肉雞養殖資產。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補充：

- (i) 截至估值日期(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目標公司的70.0286%股權之評估值為人民幣17,500,000元；及

- (ii) 高密嘉亨為高密佳元養殖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高密佳元養殖有限公司由金效剛及楊福君分別擁有60%及40%權益。金效剛為高密嘉亨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於該公告日期，高密嘉亨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代表董事會
中國康大食品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方宇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方宇先生(行政總裁兼主席)、安豐軍先生、高岩緒先生、羅貞伍先生及李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煦先生、許詠雯女士及馬兆杰先生。